

ZHONG GUO JIN DAI SHI TONG JIAN

中国近代史通鉴

1840—1949

主编 戴逸

第三卷
中

洋务运动与边疆危机



中国近代史通鉴

吴士英 主编

洋务运动
与
边疆危机
中 册

目 录

第六篇 文献史料

一、洋务运动及初期民族工业的发展	(1)
请设总理衙门等事酌拟章程六条折	奕 訢 (1)
复陈购买外洋船炮折	曾国藩 (6)
筹设炼铁厂折	张之洞 (9)
中国仿行西法纺纱织布应如何筹办俾国家 商民均获利益论	吴佐清 (12)
恤商论	俞 赞 (15)
上海丝厂业概况	缪钟秀 (17)
咸丰十年十二月十四日钦差大臣恭亲王奕 ^訢 大学士桂良 户部左侍郎文祥奏折	(18)
同治元年七月二十五日总理各国事务奕 ^訢 等折 ...	(20)
同文馆章程	(25)
《西学东渐记》(节选)	容 闳 (30)
江南制造局记(选录)	(44)

福建船政始末记·····	韩仲英	(48)
福建船政局本事〈会记〉·····	陈培源等	(76)
同治五年五月十三日左宗棠折(节选)·····		(93)
同治六年三月初二日总理各国事务奕 ¹ 等折(节选) ·····		(98)
大学士两江总督曾国藩等奏(两则)·····		(101)
《西学东渐记》(节选)·····	容 闳	(108)
记清季派遣幼童出洋·····	谢兴尧	(128)
筹议海防折·····	李鸿章	(140)
光绪元年四月二十六日总理各国事务 衙门奕 ¹ 等奏折附单·····		(152)
察勘开平煤矿务并呈条陈情形禀·····	唐廷枢	(156)
请开采开平煤铁并兴办铁路禀·····	唐廷枢	(162)
《申报》报道·····		(168)
光绪六年十一月初二日前直隶提督刘铭传奏(节选) ·····		(178)
上海机器织布局招商集股章程·····		(181)
洋务派筹建水师情况一组·····		(188)
二、洋务运动时期的宫廷内幕与斗争·····		(268)
咸丰帝病死避暑山庄·····	荣士弟	(268)
清慈禧太后篡窃政权之经过·····	恽宝惠	(271)
“御赏”、“同道堂”章与慈禧篡权·····	徐启宽	(284)
孝钦后诛肃顺之异闻·····		(290)
毅皇后被逼死·····		(291)
文宗密谕·····		(292)

西太后、恭亲王权利斗争的第一回合 … 杨乃济	(293)
安德海出京受诛	(302)
山左诛安德海纪略	(310)
安德海之异闻	(311)
新总管李莲英	(313)
那拉氏得幸之始	(316)
咸丰季年三奸伏诛	(317)
垂帘听政之始	(324)
穆宗立后之暗潮	(325)
毅皇后之惨死	(325)
慈禧滥赏	(326)
同治帝之轶事	(327)
皇帝患淫创	(328)
同治之死	(329)
同治帝之死 … 徐艺圃	(332)
光绪继承皇位	(338)
北行日记 (节选) … 如皋薛宝田心农	(343)
孝贞后之暴薨	(346)
光绪不吉利的大婚	(347)
慈禧太后出宫时的排场实录	(350)
三、边疆危机和中法战争	(351)
1873 年刘永福之助越抗法	(351)
东京问题的由来 … 堵布益	(360)
东京问题 … 安 邨	(379)
愤言	(386)

《翁同龢日记》涉及“海防”与“塞防”之争的部分	(388)
沙俄在东北的侵略活动	(394)
日本借口台湾生番杀琉球人出兵台湾	(395)
收复新疆	秦翰才 (397)
左宗棠呼出队而薨	(421)
越南问题始末	马士 (423)
《申报》对中法战争的报道	(446)
关外随营笔述	佚名 (454)
中法兵事本末	罗惇融 (470)
刘永福历史草 (选录)	(499)
山西北宁兴化诸役	毕乐 (557)
一八八四年法国进军越南记	
斯各特撰 林树惠译	(566)
甲申战事纪	池仲佑 (589)
台警夜援图记	罗正钧 (597)
镇海县志遵 (节选)	杨敏曾 (599)
中法海战	罗亚尔 (601)
福州马江战事大略情形	郑丙炎 (657)
中法马江战役之回忆	采樵山人 (662)
中法马江战役拾遗	李世甲 (676)
中法战争中镇海之役 (总论)	(679)
《申报》载中法镇海之役诗	(698)
在侵略东京时期	加尔新 (703)
李维业之死	毕乐撰 张雁深译 (736)

李维业远征记	马罗尔	(738)
克复谅山大略	佚名	(762)
法军谅山惨败	黎贡德	(767)
茹费理内阁倒台	毕 乐	(832)
内阁的危机与初步协定的签订	毕 乐	(841)
北京四年回忆录 (译文)	谢满禄	(859)
中法谈判经过		(866)
关于中法镇海之役碑记二则		(875)
中法条约选辑		(878)
四、中国人民反洋教侵略的斗争		(896)
反洋教资料一组		(896)
贵阳教案		(905)
延平教案		(914)
热河教案与金丹教起义		(921)

第六篇 文献史料

一、洋务运动及初期民族工业的发展

请设总理衙门等事酌拟章程六条折

奕訢等

钦差大臣恭亲王、大学士桂良、户部左侍郎文祥奏：

窃为夷情之强悍，萌于嘉庆年间，迨江宁换约，鸱张弥甚，至本年直入京城，要挟狂悖，夷祸之烈极矣。论者引历代夷患为前车之鉴，专意用剿。自古御夷之策，固未有外于此者。然臣等揆时度势，各夷以[□]英国为强悍，俄国为叵测，而[□]佛、咪从而阴附之。窃谓大沽未败以前，其时可剿而亦可抚；大沽既败而后，其时能抚而不能剿；至夷兵入城，战守一无足恃，则剿亦害，抚亦害。就两者轻重论之，不得不权宜办理，以救目前之急。

自换约以后，该夷退回天津，纷纷南驶，而所请尚执条约为据。是该夷并不利我土地人民，犹可以信义笼络，驯服其性，自图振兴，似与前代之事稍异。臣等综计天下大局，是今日之御夷，譬如蜀之待吴。蜀与吴，仇敌也，而诸葛亮秉政，仍遣使通好，约共讨魏。彼其心岂一日而忘吞吴哉？诚以势有顺逆，事有缓急，不忍其忿忿之心，而轻于一试，必其祸尚甚于此。今该夷虽非吴、蜀与国之比，而为仇敌，则事执相同。此次夷情猖獗，凡有血气者无不同声忿恨。臣等粗知义理，岂忘国家之大计。惟念捻炽于北，发炽于南，饷竭兵疲，夷人乘我虚弱，而为其所制。如不胜其忿而与之为仇，则有旦夕之变；若忘其为害而全不设备，则贻子孙之忧。古人有言，“以和好为权宜，战守为实事”，洵不易之论也。

臣等就今日之势论之：发、捻交乘，心腹之害也；俄国壤地相接，有蚕食上国之志，肘腋之忧也；[□]英国志在通商，暴虐无人理，不为限制，则无以自立，肢体之患也。故灭发、捻为先，治俄次之，治[□]英又次之。惟有隐消其鸷（zhì 志）疾之气，而未遽张以撻伐之威。倘天心悔祸，贼匪渐平，则以皇上圣明，臣等竭其颛（zhuān，专）蒙之力，必能有所补救。若就目前之计，按照条约不使稍有侵越，外敦信睦，而隐示羁縻，数年间即系偶有要求，尚不遽为大害。谨悉心参度，统计全局，酌拟章程六条，恭呈御览。恳请飭下行营王大臣公同商议。如蒙俞允，臣等既遵照办理；其余琐屑事务，并间有损益之处，随时再行奏闻。

一、京师请设立总理各国事务衙门以专责成也。查各国事件向由外省督抚奏报，汇总于军机处。近年各路军报络绎，

外国事务，头绪纷繁，驻京之后，若不悉心经理，专一其事，必致办理延缓，未能悉协机宜。请设总理各国事务衙门，以王大臣领之。军机大臣承书谕旨，非兼领其事，恐有歧误，请一并兼管。并请另给公所，以便办公，兼备与各国接见。其应设司员，拟于内阁、部、院、军机处各司员章京内，满、汉各挑取八员，轮班入直，一切均仿照军机处办理，以专责成。俟军务肃清，外国事务较简，即行裁撤，仍归军机处办理，以符旧制。

一、南北口岸请分设大臣以期易顾也。查道光年间通商之初，只有广州、福州、厦门、宁波、上海五口，设立钦差大臣一员。现在新定条约，北则奉天之牛庄、直隶之天津、山东之登州，南则广东之粤海、潮州、琼州，福建之福州、厦门、台湾、淡水，并长江之镇江、九江、汉口，地方辽阔，南北相去七八千里，仍令其归五口钦差大臣办理，不独呼应不灵，各国亦不愿从。且天津一口距京甚近，各国在津通商，若无大员驻津商办，尤恐诸多窒碍。拟请于牛庄、天津、登州三口设立办理通商大臣，驻扎天津，专管三口事务。直隶为畿辅重镇，督臣控制地方，不能专驻天津；而藩臬两司各有专职，亦未便兼理其事。拟仿照两淮等处之例，将长芦盐政裁撤，归直隶总督管理；其盐政衙署养廉，即拨给通商大臣，不必另议添设，以节经费。旧管关税一并归通商大臣兼管，分晰造报。并请颁给“办理三口通商大臣关防”一顆，无庸加“钦差”字样。仍准酌带司员数员，以资襄办。遇有要事，准其会同三省督抚、府尹商同办理，庶于呼应较灵。其旧有五口钦差大臣一员，以两广总督领之，咸丰九年（1859年）改

隶两江总督。查现在新增内江三口，并广东之潮州、琼州，福建之台湾、淡水，口岸较多，事务更繁，诚恐该督曾国藩兼司其事，非特鞭长莫及，并虑未能谙悉夷情，应仍责令署理钦差大臣巡抚薛焕妥为办理。至天津、上海两处所办一切事件，应仿照各省分别奏咨之例，由该大臣随时知照总理处，以免歧异。至吉林、黑龙江，俄人从前越界侵占，历任将军隐匿不报，以致日久无从禁阻；应请飭令该将军等，于中外边界据实奏报，不准稍有粉饰。其中外交涉事件，一并按月咨照总理处察核。再，现在天津一口，将来办理通商，只有进口货物，并无出口大宗，如果日久贸易不旺，彼必废然思返。拟仍临时酌量情形，或将通商大臣裁撤，以省冗员。

一、新添各口关税，请分飭各省就近拣派公正廉明之地方官管理以期裕课也。查洋税一项，向系尽征尽解，该关税吏视为利藪，侵蚀偷漏，百弊丛生，于关税大有妨碍。现在洋税既有二成扣价，尤宜及早清结，免生枝节。天津关税，臣等现拟归新设之办理三口通商大臣管理。其牛庄一口，向归山海关监督管理；……惟事关通商，有中外交涉事件，该监督应听办理三口通商大臣统辖，以免歧误。……至登州向系私设口岸，隐匿多年，现既新立口岸，自应派员专理，应由天津通商大臣会同山东巡抚妥商具奏。其粤海、福州、厦门、宁波、上海五口，旧有管理税务之将军、监督、道员，无庸另议更张外，至新立之琼州、潮州、台湾、淡水，长江通商之镇江、九江、汉口等，于何省附近，均由本省督抚会同上海钦差大臣奏明派员经理。……

一、各省办理外国事件，请飭该将军、督抚互相知照，以

免歧误也。查办理外国折报以及恭奉寄信谕旨，向以事涉外国，军机处既不发钞，各督抚亦不互相关会，原以昭慎密而防泄漏。惟现既令各该省及通商大臣、钦差大臣随时咨报京城总理处，而各省将军、府君、督抚随时应办事件，亦应彼此声息相通，方不致稍有歧异。……嗣后天津通商大臣、上海钦差大臣，以及各省一切奉牍及钦奉上谕事件，除咨报总理处外，均应飭令随时互相咨会。……惟事宜慎密，仍令各该省派亲信可靠之人钞录知照，不涉胥吏之手，以期格外防范，而杜漏泄之弊。

一、认识外国文字、通解外国语言之人，请飭广东、上海各派二人来京差委，以备询问也。查与外国交涉事件，必先识其性情。今语言不通，文字难辨，一切隔膜，安望其能妥协。从前俄罗斯馆文字，曾例定设立文馆学习，具有深意；今日久视为具文，未能通晓，似宜量为鼓舞，以资观感。闻广东、上海商人，有专习^{□英}、^{□佛}、咪三国文字语言之人，请飭各该省督抚挑选诚实可靠者，每省各派二人，共派四人，携带各国书籍来京；并于八旗中挑选天资聪慧，年在十三四以下者各四、五人，俾资学习。其派来之人，仿照俄罗斯馆教习之例，厚其薪水，两年后分别勤惰，其有成效者，给以奖叙。俟八旗学习之人于文字言语悉能通晓，即行停止。俄罗斯语言文字，仍请飭令该馆妥议章程，认真督课。所有学习各国文字之人，如能纯熟，即奏请给以优奖，庶不致日久废弛。

一、各海口内外商情并各国新闻纸，请飭按月咨报总理处，以凭核办也。查新定各国条约，以通商为大宗，是商情

之安否，关系地方最为紧要。嗣后新旧各口中外商情是否和协，如为钦差大臣耳目所不及者，即飭令各该将军、府尹、督抚按月据实奏报，一面咨报钦差大臣及通商大臣，不得视为具文，稍涉虚假。至办理外国事务，尤应备知其底细，方能动中窾（kuān，款）要。近年来临事侦探，往往得自传闻，未能详确，办理难期妥协。各国新闻纸虽未必尽属可信，因此推测，亦可得其大概。广州、福州、宁波、上海旧有刊布，名目不同；其新开各口亦当续有刊本。应请一并飭下钦差大臣及通商大臣并各该省将军、府尹、督抚，无论汉字及外国字，按月咨送总理处，庶于中外情形了如指掌，于补弊救偏之道益臻（zhēn，针）详审。

（选自北师大编《中国近代史资料选编》上册
P223—228，中华书局 1977 年版）

复陈购买外洋船炮折

曾 国 藩

咸丰十一年七月十八日（1861 年 8 月 23 日）

奏为遵旨筹议，恭折复陈，仰祈圣鉴事：

窃臣承准军机大臣字寄：“咸丰十一年五月三十日（1861 年 7 月 27 日），奉 上谕：‘前因恭亲王奕ⁱ等奏，法夷枪炮现肯售卖，并肯派匠役教习制造，当谕令曾国藩、薛焕酌量办理。本日复据奕ⁱ等奏，请购买外洋船炮一折，据称大江上下

游设有水师，中间并无堵截之船，非独无以断贼接济，且恐由苏、常进剿，则北路必受其冲。据赫德称，若用小火轮船十余号，益以精利枪炮，不过数十万两。至驾驶之法，广东、上海等处，可雇内地人，随时学习；亦可雇用外国人，令其司舵司炮。其价值先领一半，俟购齐验收后，再行全给。并称洋药一项，如照所递之单征收华洋各税四十五两之外，于进口后，无论贩至何处销售，再由各该地方官给予印票，仿照牙行纳帖之例，每帖输银若干。如办理得宜，除华洋各税外，岁可增银数十万两。此项留为购买船炮，亦足裨益。现在赫德已回天津，令其将船炮洋枪价值，分晰开单呈递等语。东南贼氛蔓延，果能购买外国船炮，剿贼必能得力。唯各路军饷不足，必须预筹银款，以资购买。奕¹等现拟于上海、广东各关税内，先行筹款购买，俟将来洋药印票税收有成数，再行归款。并给赫德札文令其购买。运到时，即交广东、江苏各督抚，雇内地人学习驾驶。著劳崇光、耆龄、薛焕并传谕毓清即按照所奉，预为筹计。其应酌配兵丁并统带大员，及陆路进攻各事宜，并著官文、曾国藩、胡林翼先行妥为筹议。一俟船炮运到，即奏明办理。内患既除，则外国不敢轻视中国，实于大局有益。该督抚等务当悉心妥议，期于必行，不得畏难苟安！奕¹等折，著抄给阅看。’等因。钦此。”仰见皇上圣虑周详，安内攘外之至意。

臣查发逆盘踞金陵，蔓延苏、浙、皖、鄂、江西等省，所占傍江各城，为我所必争者有三：曰金陵，曰安庆，曰芜湖；不傍江各城，为我所必争者有三：曰苏州，曰庐州，曰宁国。不傍江之处，所用师船，不过舢板、长龙之类，其或支流小

港，岸峻桥多，即舢板小划，尚无所施其技，断不能容火轮船，想在圣明洞鉴之中。傍江三城，小火轮船尽可施展，然亦只可制水面之贼，不能剿岸上之贼，即欲阻其北渡，断其接济，亦恐地段太长，难于处处防遏。目下贼氛虽炽，然江面实鲜炮船，不能与我水师争衡。臣去冬复奏一疏有云：“金陵发逆之横行，在陆而不在水；皖、吴官军之单薄，亦在陆而不在水”，系属实在情形。

至恭亲王奕^斤等奏请购买外洋船炮，则为今日救时之第一要务。凡恃己之所有，夸人以所无者，世之常情也。忽于所习见，震于所罕见者，亦世之常情也。轮船之速，洋炮之远，在英、法则夸其所独有，在中华则震于所罕见。若能陆续购买，据为己物，在中华则见惯而不惊，在英、法亦渐失其所恃。康熙、雍正年间，云南铜斤未曾解京之时，皆给照商人采买海外之洋铜，以资京局之鼓铸，行之数十年，并无流弊。况今日和议既成，中外贸易，有无交通，购买外洋器物，尤属名正言顺。购成之后，访募覃（tán，谭）思之士，智巧之匠，始而演习，继而试造，不过一二年，火轮船必为中外官民通行之物；可以剿发逆，可以勤远略。谕旨“期于必行，不得畏难苟安！”仰见圣主沈几独断，开物成务，曷胜钦服。

至于酌配兵丁及统带大员，应俟轮船驶至安庆、汉口时，每船酌留外洋三四人，令其司舵司火，其余即配用楚军水师之勇丁，学习驾驶，炮位亦令楚勇司放，虽不能遽臻娴熟，尽可渐次教习。其统带大员，即于现在水师镇将中遴选，臣与官文、胡林翼商定，届时奏明办理。唯期内地军民，智者尽

心，勇者尽力，无不能制之器，无不能演之技，庶几渐摩奋兴，仰副圣主深远无穷之虑。

所有遵旨筹议缘由，恭折由驿复陈，伏乞皇上圣鉴训示。谨奏。

（选自北师大编《中国近代史资料选编》上册
P228—231，中华书局 1977 年版）

筹设炼铁厂折

张之洞

光绪十五年八月二十六日（1889 年 9 月 20 日）

窃以今日自强之端，首在开辟利源，杜绝外耗。举凡武备所资枪炮、军械、轮船、炮台、火车、电线等项，以及民间日用、农家工作之所需，无一不取资于铁。两广地方产铁素多，而广东铁质尤良。前因洋铁充斥，有碍土铁，经臣叠次奏请开除铁禁，暂免税厘。复奏免炉饷，请准任便煽铸，以轻成本而敌倾销，多方以图，无非欲收已失之利还之于民。

查洋铁畅销之故，因其向用机器，锻炼精良，工省价廉；察华民习用之物，按其长短大小厚薄，预制各种料件，如铁板、铁条、铁片、铁针等类，凡有所需，各适其用。若土铁则工本既重，熔铸欠精。生铁价值虽轻，一经炼为熟铁，反形昂贵。是以民间竟用洋铁，而土铁遂致滞销。以本省铁货出入计之：每年洋铁入廉州者约四五十万斤，入琼州者百万

斤有奇，入省城、佛山者约一千余万斤，入汕头者约二百余万斤；内地铁货出洋以锅为大宗，其往新嘉坡、新、旧金山等处，由佛山贩去者约五十余万口，由汕头贩去者约三十余万口，由廉州运往越南者约四万余口。此外铁锤运往澳门等处者每年约五六万斤；铁线运往越南者先年约十余万斤，近因越税太苛，业经停贩。然此皆粗贱之物，凡稍精稍贵之铁板、钢条，则不惟不能外行，且皆取资洋产。以各省各口铁货出入计之，查光绪十二年（1886年）贸易总册所载，各省进口铁条、铁板、铁片、铁丝、生铁、熟铁、钢料等类共一百一十余万担，铁针一百八十余万密力，每一密力为一千针，合共铁价针价约值银二百四十余万两，而中国各省之出口者，铜、铁、锡并计，只一万四千六百数十担，约值银一十一万八千余两，不及进口二十分之一。至十三年（1887年）贸易总册，洋铁、洋针进口值银二百一十三万余两。十四年（1888年）贸易总册，洋铁、洋针进口值银至二百八十余万两。而此两年内竟无出口之铁，则是土铁之行销日少，再过数年，其情形岂可复问！

臣督同海防善后局司道局员暨熟识洋务之员，详加筹度，必须自行设厂，购置机器，用洋法精炼，始足杜外铁之来。惟是广东近年饷繁费绌，安有余力更为斯举？然失此不图，惟事以银易铁，日引月长，其弊何所底止！计惟有先筹官款垫支开办，俟其效成利见，商民必然歆（xīn，心）羨，然后招集商股，归还官本，付之商人经理，则事可速举，资必易集。

大率中国创办大事，必须官倡民办，始克有成。经臣于本年三月间，电致出使英国大臣刘瑞芬，往返筹商数月之久。